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化学”、“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泰控股”）发来的相关文件和协议草案，由担任深圳成泰一号专项投资企业的（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泰一号”）、深圳成泰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泰二号”）及深圳成泰四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泰四号”）等四家合伙企业共同受让成泰控股及文斌先生，于2019年7月12日与成泰控股签署了《转让协议书》及《潍坊裕兴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裕兴能源”）签署了《转让协议书》。

《转让协议书》约定的成泰控股及文斌先生合计持有的成泰一号、成泰二号、成泰三号、成泰四号100%的份额，成泰控股及文斌先生所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伙企业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占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比例
成泰一号	成泰控股	8,560.76	76%
成泰二号	文斌	2,700.24	24%
成泰二号	成泰控股	0,018.76	76%
成泰二号	文斌	2,532.24	24%
成泰三号	成泰控股	7,828.76	76%
成泰四号	文斌	2,472.24	24%
成泰四号	成泰控股	3,777.20	76%

成泰控股分别持有其持有的成泰一号、成泰二号、成泰三号及成泰四号0.0089%、0.0095%、0.0097%、0.0200%的出资额转让给潍坊裕兴。
成泰控股分别持有其持有的成泰一号、成泰二号、成泰三号及成泰四号剩余的75.9911%、75.9905%、75.9905%、75.9905%的出资额转让给裕兴能源，文斌先生持有其持有的成泰一号、成泰二号、成泰三号及成泰四号24%出资额转让给裕兴能源。
本次转让后，潍坊裕兴将成为四家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从而间接获得亚星化学41,653,962股股份，占亚星化学总股本的13.20%，成为亚星化学第一大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成泰控股通过自身及合伙企业合计持有亚星化学42,791,96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56%，为公司控股股东，成泰控股将不控制上述四家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下降为1,33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
六、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将由成泰控股变更为潍坊裕兴。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的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文斌先生将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股权结构，各主要股东所持有股份表决权均不足以单方面审议通过或股东大会决议，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尚不确定。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权益变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相关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319
信息披露义务人1：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峡山区太保庄镇魏家岭村和泰街交叉路口东南角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下简称“经济开发区域”）
信息披露义务人2：文斌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下简称“经济开发区域”）
通讯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下简称“经济开发区域”）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七月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法律规范文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或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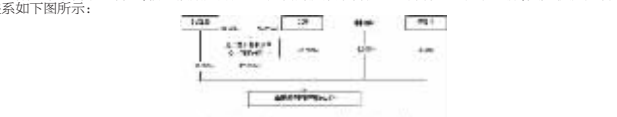
公司、潍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文斌
裕兴能源	潍坊裕兴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泰控股	潍坊裕兴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成泰一号	深圳成泰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泰二号	深圳成泰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泰三号	深圳成泰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泰四号	深圳成泰四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	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文斌
受让方	潍坊裕兴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裕兴能源
本报告书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转让协议书》	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文斌与潍坊裕兴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潍坊裕兴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9年7月12日签署的《转让协议书》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股份转让、本次交易	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文斌通过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成泰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成泰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成泰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成泰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全部出资额转让给潍坊裕兴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及潍坊裕兴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行为
公司章程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所载数据均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部分合计数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引起造成。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山东省潍坊市峡山区太保庄镇魏家岭村和泰街交叉路口东南角
注册资本	文斌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6日
经营范围	2013年06月26日至2033年06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3196031319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下简称“经济开发区域”）
联系电话	0630-7862300
邮编	261213
电子邮箱	
传真	
是否与其他国家或地区有管理权	否
主要股东情况	现任江西萍乡市山泰校友会副会长。1997年1月—2000年5月任香港太平洋投资集团（前称：2000年10月—2008年10月任天津顺和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1月—2011年3月任天津顺和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4月任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成泰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潍坊裕兴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持股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1通过自身及旗下合伙企业持有亚星化学股份，其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泰控股的主要负债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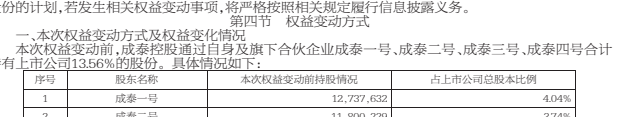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与其他国家或地区有管理权
文斌	执行董事、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崔海松	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上述主要负债人最近2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了在亚星化学拥有权益的股份之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或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持股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1通过自身及旗下合伙企业持有亚星化学股份，其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泰控股的主要负债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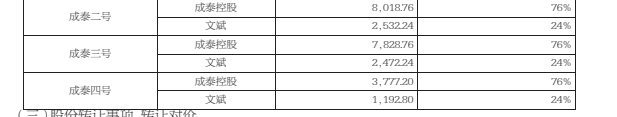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与其他国家或地区有管理权
文斌	执行董事、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崔海松	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上述主要负债人最近2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了在亚星化学拥有权益的股份之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或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持股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1通过自身及旗下合伙企业持有亚星化学股份，其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成泰控股的主要负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与其他国家或地区有管理权
文斌	执行董事、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崔海松	监事	男	中国	天津	否

上述主要负债人最近2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了在亚星化学拥有权益的股份之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3、如由于转让方的原因，致使合伙企业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受让方实现订立本协议的目的，转让方应按照受让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90%向受让方支付违约金。如因转让方违约给受让方造成损失，转让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转让方必须予以补足。

六、支付方式
受让方潍坊裕兴在上述《转让协议书》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将上述款项按照约定支付给转让方1和转让方2，合计支付23,151.83元。

根据成泰控股及文斌出具的确认函，成泰控股及文斌将上述所转让的出资额合计作价214,494,752.47元用于抵偿成泰控股对受让方2裕兴能源的欠款，不涉及其他资金支付。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限制性回购情况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限制性回购情况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四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五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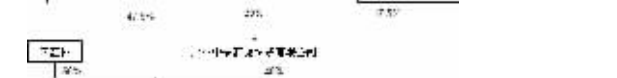
八十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十八、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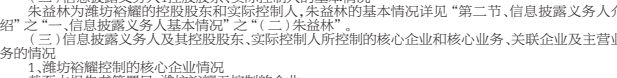
八十九、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九十、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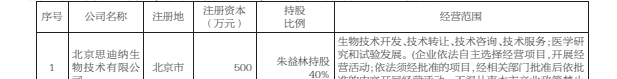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潍坊裕兴的股权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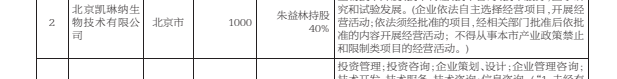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裕兴能源的股权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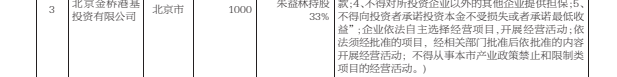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裕兴能源的股权架构如下：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裕兴能源的股权架构如下：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裕兴能源的股权架构如下：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股权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裕